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2年3月11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7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9.66元。截至2022年3月17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50,422.00万元，扣除发行费6,655.1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766.8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7日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13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其进行了相应的修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专户存放、专款专用、如实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常州经开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常州经开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常州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70277346876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63,331,100.00	27,485,470.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5020229001251202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29,336,000.00	596,651.8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519903801810855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00,000,000.00	20,026,397.7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81300188000130609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72,552,900.00	21,412,554.04
合计			465,220,000.00	69,521,073.84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1,123.98万元（包括手续费支出0.1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一）公司拟将“电机、风机改扩建项目”调整为“电机风机扩建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原因

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发展趋势、公司现阶段业务规模、募投项目建设情况等综合因素做出的决定，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名称更能体现项目的实质内容，有助于提升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公司顺应市场环境变化及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目前，公司

已积累国内外多家具备较强行业影响力的大型企业客户，随着公司客户的不断拓展，产品订单不断增加，未来下游市场对于公司电机、风机的供应量需求将继续攀升。而公司现有生产厂房和生产线的产能已经无法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亟需进一步增加公司现有电机和风机产能，以满足包括 HVACR、交通车辆、通信系统、医疗健康等在内的诸多下游应用领域日益增长的需要。因此，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增加电机、风机的产量，及时交付客户订单，向应用领域输送更多的产品供应，为下游行业的发展提供物料支持。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电机、风机改扩建项目”调整为“电机风机扩建项目”，并对投资总额进行调整，投资总额由 12,933.60 万元增加至 18,002.08 万元，增加投资部分 5,068.48 万元拟全部使用超募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3、公告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刊登《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增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0）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 7,160.63 万元。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283 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募投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3,578.00	7,160.63	7,160.63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一）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 2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 到期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202217247	1,500.00	180	2022/6/16	2022/12/13	33.03	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202217248	1,500.00	180	2022/6/16	2022/12/13	11.1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 2022 年第 204 期 X 款	12,900.00	365	2022/6/2	2023/6/2	不适用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存款	6,000.00	91	2022/5/27	2022/8/26	52.36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存款	3,000.00	91	2022/9/5	2022/12/5	25.43	是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万元)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 表日是否 到期赎回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州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 第 20 期 1 年期 B	3,000.00	365	2022/5/31	2023/5/31	不适用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州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 第 20 期 3 个月 A	2,000.00	92	2022/5/31	2022/8/31	13.38	是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州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 第 35 期 3 个月 A	2,000.00	91	2022/9/14	2022/12/14	17.00	是
合计		31,900.00				152.30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5,900.00 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详见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不存在差异的情况。

常州祥明智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766.8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123.98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123.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68.48			2020 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58%			2021 年：					
					2022 年：		21,123.9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电机、风机改扩建项目	电机风机扩建项目【注 1】	12,933.60	18,002.08	7.30	12,933.60	18,002.08	7.30	-17,994.78	2024 年 03 月
2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3,578.00	13,578.00	10,884.00	13,578.00	13,578.00	10,884.00	-2,694.00	2024 年 03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10,000.00	8,082.68	10,000.00	10,000.00	8,082.68	-1,917.32	不适用
4	超募资金	电机风机扩建项目【注 1】		5,068.48	0.00		5,068.48	0.00	-5,068.48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50.00	2,150.00		2,150.00	2,150.00	0.00	不适用

注 1：“电机风机扩建”项目（名称调整前为“电机、风机改扩建”项目）于 2022 年度拟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 5,068.48 万元，追加投资后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变更为 18,002.08 万元。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电机风机扩建项目【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完全建成，主体厂房已经完工，机器设备处于陆续投入及调试过程中。部分人员、供应链及配套设备与原产线共用，尚未形成独立的生产能力，因此暂未能核算其产能利用率以及实际效益，待项目建成后再单独设立管理体系，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注 2：“电机风机扩建”项目（名称调整前为“电机、风机改扩建”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 3：“补充流动资金”目的在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经营稳定性，无法单独核算效益。